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第一名称	深圳美态壹美态医疗美容诊所		
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登记号	MA5GT3CF-644030415D2212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高敏
医疗机构地址	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(南区)卓悦汇 B1406		
所有制形式	私人	医疗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诊所
诊疗科目	医疗美容科;美容皮肤科		
广告发布媒体类别	网络	广告时长(影视、声音)	0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(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,2006年11月10日发布)的有关规定,经审查,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(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)。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:01253300334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:壹年(自2025年2月28日起,至2026年2月27日止)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: 粤(B)广[2025]第02-28-284号			

- 注: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;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(注意事项见背面)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,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

申请受理号 01253300306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5年2月24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深圳美态壹美态医疗美容诊所		
	地址	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 126 号卓越梅林中心广场(南区)卓悦汇 B1406		
	机构类别	医疗美容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5GT3CF-644030415D2212
	法定代表人(主要负责人)	高敏		

拟发布媒体类别

- 影视 广播 报纸 期刊 户外
 印刷品 网络 其它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:

深圳美态壹美态医疗美容诊所
营业时间：11:00-22:00
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26号
卓越梅林中心广场(南区)卓悦汇B1406

- 注：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